

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評價小組第 40 次會議紀錄

記錄：柯專員一姍

壹、開會時間：99 年 7 月 7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 30 分。

貳、開會地點：金管會銀行局 0703 會議室。

參、會議主持人：周召集人行一

肆、出席人員：許委員振明、丁委員文郁、張委員元旭、賴委員宗裕、龔委員尚智

伍、列席人員：金管會銀行局林組長寶惜、存保公司王總經理南華、第一太平戴維斯公司高銘頂總經理、戴德梁行楊所長長達等人（詳簽到簿）

陸、報告事項

案由一：宣讀本小組第 39 次會議決議事項。

決議：確認。

柒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慶豐銀行保留不動產公開標售規劃及底價建議案，提請 討論。

簡要說明：慶豐銀行保留之 18 件不動產擬辦理公開標售，由第一太平戴維斯公司受託標售；由該公司就標售策略規劃及鑑價結果進行說明。

決議：

一、除台南公英段土地保留不標售外，其餘 17 件不動產個別標售。

二、標售底價訂定如下：（標售底價無條件進位至萬元）

（一）總行大樓及台北金融中心以戴維斯公司建議底價為標售底價；其餘 15 件不動產，以評估時值為標售底價。

（二）總行大樓及永旗大樓之樓內設備，以其帳面淨值併同不動產出售。

三、另標售底價等於土地增值稅額之不動產，若流標再出售，不得折減底價；標售底價大於土地增值稅額之

不動產，若流標再出售，標售底價亦不得低於土地增值稅額。

案由二：慶豐銀行帳列古董藝術品後續處理建議案，提請 討論。

簡要說明：有關國立歷史博物館未購藏之 4 件古董藝術品，其中 1 件故宮表示有意收購，其餘 3 件則建請同意併入宇珍公司第二次拍賣範圍辦理拍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中聯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保留不動產重新辦理標售案，提請 討論。

簡要說明：中聯信託保留之 25 標案不動產擬分成 28 標，由戴德梁行及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司辦理鑑價及標售事宜；由戴德梁行就鑑價結果進行說明。

決議：第 1、3、4、5 標保留不標售，其餘 24 標案以戴德梁行建議底價為標售底價；其餘標售事項，提請本基金管理會討論。